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 627,118,6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5240%；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的日期为 2021 年 2 月 18 日（星期四）。

####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471 号）核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向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共计 1,412,429,377 股，具体发行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锁定期（月）
1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73,587,570	5,029,499,993.40	60
2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6,864,406	2,515,499,991.72	36
3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74,858,757	794,999,999.34	36
4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456,690,209	4,850,050,019.58	6
5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7,080,979	499,999,996.98	6
6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7,664,783	399,999,995.46	6
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365,348	279,999,995.76	6
8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774,011	209,999,996.82	6
9	厦门国贸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9,774,011	209,999,996.82	6
10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769,303	209,949,997.86	6
	合计	<b>1,412,429,377</b>	<b>14,999,999,983.74</b>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 1,412,429,377 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

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并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 8,200,000,000 股增至 9,612,429,377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配股、送股、公积金转增股份等事项，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2 月 18 日；
- 2、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627,118,644 股，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的 7.6478%，占公司总股本的 6.5240%；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7 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持股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1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456,690,209	456,690,209	4.7510
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7,080,979	47,080,979	0.4898
3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7,664,783	37,664,783	0.3918
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365,348	26,365,348	0.2743
5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774,011	19,774,011	0.2057
6	厦门国贸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9,774,011	19,774,011	0.2057
7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769,303	19,769,303	0.2057
合计		<b>627,118,644</b>	<b>627,118,644</b>	<b>6.5240</b>

## 三、本次解除限售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增减变动（股）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412,429,377	14.6938	-627,118,644	785,310,733	8.1697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8,200,000,000	85.3062	627,118,644	8,827,118,644	91.8303
总股本	<b>9,612,429,377</b>	100	-	<b>9,612,429,377</b>	100

## 四、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所作出的相关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 1、申请解除限售股东的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 7 名股东承诺其所认购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 2、股份锁定承诺的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承诺，不存在违背相关承诺的情形。

## 3、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对其提供违规担保等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 五、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2、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3、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10 日